

台湾 朱秀娟

女 強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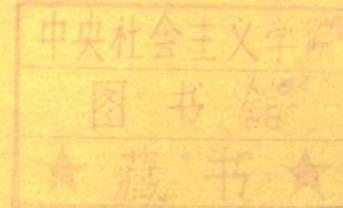


I 242.5
323

72700

女強人

台湾 朱秀娟



◎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5 · 北京

女强人

台湾 朱秀娟 著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昌平县新兴胶印厂印

787×1092 $\frac{1}{32}$ · 10 $\frac{3}{4}$ · 222,000
1985年10月第1版 1988年6月第2次印刷
社目: 124 186 书号: 10309.82 定价: 2.40元

序

应未迟

约莫十年前，陈纪滢先生新迁台北市郊的景美，叫做什么山庄的一个地区，那是名副其实的山庄，如果不乘车循马路而上，就要爬好几百个石级。好客的陈纪老在住定以后，特地柬邀一些文艺界的朋友前往茶叙，方式也很别致，除了注明希望不要带任何礼物之外，好象是从上午九时到十二时都欢迎去，略同于酒会，但仅备茶点，喝的也是茶。这天上午，我和梁又铭、中铭两老同时到达，未久，当时年近八旬的查良钊教授也喘息不停的来到，说是无车可搭，爬石级上来的，主人和我们都夸他腰脚很健，羡慕不置。正谈笑间，一位长发披肩的标致女孩推门而入，眼睛不觉为之一亮。主人介绍：这是刚从美国回来不久的朱秀娟小姐。我一面与之寒暄，一面暗自说：原来是她。我虽然并不认识，但是从《中华副刊》和别的报刊，看过她不少从外国写寄回来的散文和报道文学之类，文笔清新，很具可读性，因此印象相当深刻。在陈府聊了一阵，匆匆握别，这是初会。

过后好些年，“中副”和其他报刊又有秀娟的长篇连载，偶一过目，觉得她真是思路很广，写作很勤。直到在同事杨本礼和周嘉川伉俪家里常遇到她，这才渐熟惯了。

2256/14

其间她也送了我一两本著作，我能勉强拿得出去回报她的，只有商务版的散文小说集《重见故乡》。不料她收读之后，竟写了一封情词恳挚的信给我，颇为称赏，说是这种不事雕琢的文字，只有过去才有，现在已经很少见了。我倒并没有为她的过奖而飘飘然起来，但对她也有了更深一层的认识，至少她不是那种凡事漫不经意，而且也吝于对人表示适度礼貌的人。

两年前的一个傍晚，杨本礼、周嘉川伉俪到澳洲去闯天下，我和秀娟都不约而同的前往桃园国际机场送别，回程的时候夜色已浓，又共搭另一朋友的便车。星月在空，晚风习习，车子在高速公路上得走四、五十分钟，不能不找些话题以遣寂寥。谈到她的写作生涯的时候，她无意中透露了有一个以时下青年女企业家艰难创业为主体的新题材，准备写部长篇小说。事隔一个多月，秀娟有电话来，告以这部以“女强人”命名，预定写二十万字的长篇小说，已经完成四分之一，要先送给我看看，如果认为还过得去，她想寄到“中副”，她可以一面等消息，一面继续写下去。过不了两天，她应邀到中国电视公司参加一个座谈会，就将“女强人”的大叠稿子带交给我，我不敢怠慢，当下仔细披阅，就我来说已经是最高速度的个多小时时间看完，对取材、布局、行文，以及表达方式都或多或少提供了一些意见，送回给她，请她修改。就这样二十万字分成四次，往返研议，才算定稿。她立即直接投寄“中副”。果然，由于题材新颖，而且写作技巧也很成熟，“中副”很快就决定考虑采用，而且无巧不巧的在秀娟并不知情之下，“中副”编者委托我代为审稿，这使我又不能不从头再看一遍，

作了一些文字上的修删，然后附注意见，送还“中副”。我记得我所附注的意见甚为简单，大致是：故事前所少有，应能引起共鸣，原则可用。如此这般，我倒先赚了“中副”一笔不算菲薄的审阅费。不过“中副”也非“省油灯”，“老编”如果不是有了要用的打算，也不致白花这笔审阅费的。于是，《女强人》经由铁陀再加润饰，终于推了出来，而且连载将近五个月(一百四十四天)之久。在连载期间，也许并非好评如潮，最低限度读者还乐于接受。参与“中副”编务的黄文范兄就不只一次对我说过：“你是慧眼识英雄，《女强人》确实了得。”

长于写作而又多产的秀娟，曾经向我“坦白”，她写《女强人》的主旨，只是由于对经济发展贡献良多的李国鼎先生的一句话：“台湾经济增长，全国女性贡献不少。”

秀娟和她的外子，一个埋头苦干的青年外贸商王其涵先生，经商十数年，和一些商界女性颇多接触，深感其中之一的“女强人”有胆有识，可歌可颂，为现代女性树立了新形象，因而引发动机，终于完成这部别人没有写过的作品。故事内容读者多已看过，不必细表，大致是描述仅有高中毕业程度的女主角林欣华，从一个毫不足道的打字员，到掌握一家数一数二外贸公司的整个营运。从边学边做，不断充实，到叱咤商场，扬名各国，其间的奋斗经过，成功事迹，乃至她选择终身伴侣的心路历程，不遗巨细，刻画入微，从而塑造了一个有恒心、有识见、有创造力、有成就感的新女性典型，令人激赏。

“中副”继连载之后，又决定将《女强人》刊为丛书出版，编者嘱撰一序，置于篇首，秀娟也从旁力促，对我

来说，写这一类一本正经的文章是一件难事，也很辛苦，但盛情难却，只好勉力将《女强人》的来龙去脉，略加交代如上。

对于《女强人》的从孕育，至诞生，至成长茁壮，实不相瞒，我有一份催生的喜悦！

一九八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台北

现代社会的心路标志

——《女强人》读后感象

济 贤

道路是人开辟的，过往的人可曾想到开路者的本意？

社会是人形成的，人在社会中可曾想到自己对社会的受益或回馈？

自从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各国都一致努力于经济的发展，台湾随着经济和社会结构的改变，人们对于各自道路的选择，与以往也有很大的差别。

人际之间生存竞争的激烈，从求学时期就已开始，到了社会更显得多种多样，特别是女性的普遍参与竞争，使这个社会益见多采多姿。朱秀娟所著的《女强人》，诠释了这个时代，也提出了一些发人深省的问题。

故事从一个参加大学联考落榜的女生开始，在知识爆炸的现代，进不了大学这个门槛，几乎注定了无法驰骋于无边的绿野，哪怕是矫健的良驹，也只好局限在被自己和别人认可的小圈内活动。而书中的主角林欣华却不然，她不再试图挤进这个窄门槛内，另一条道路成为她继续前行的诱因，那便是在工作上求表现，她彻底放弃了以文凭鉴定能力的观念，把全副精神和力量，集中投资，她由最起

码的打字员开始干起，不断吸收工作中所需要的知识，虚心地为工作而学习，最后做到独挡一面、负责整个公司成败的总经理，并在国际贸易的战场上争取客户如探囊取物，让很多在学途上顺利前进的同学望尘莫及！她的努力，不仅说明了“祸福倚伏”的自然规律，也强调了人性中“虚而不屈”的创造力。

人类社会不断地进步，进步中人与人又彼此互为差异，天地真是无所不包容，也由于无所不包容，更显出天地间的公平。

虽然林欣华个人的努力奋斗、辛勤耕耘，在纷纷扰扰的人群中得到一定程度的肯定，而相信学历即能力的观念，仍夹杂在这个时代的上层，于是，林欣华的工作职权被学有专长的人取代了，这本是整体进步中的自然过程，而作者却点出了个别的问题，具有专门知识的人，未必能摆脱人性共同的弱点，特别是在功利抬头的工业社会，基于自身利益，不惜牺牲他人，甚至置公司利益于不顾，以致把原本稳固的基业搞得人心涣散、形势倾危。在小说以外的现实社会，近年来尤多相似情况及失败的成例。

王大空先生最近出席大众传播教育会议的谈话，可用来解释这个问题，他说：“我自己也教过一点书。老师的传道、授业、解惑，只可以做知识上的传播，但是我也有的气质、我的一种身教和言教，如果太迷信知识的传播，会造成不能达到的效果。”

作者塑造林欣华的可贵之处，并不在于自修的学历超越了专家学者，而在她的工作职权被解除后，本可带走一些客户自起炉灶，可是她并不采取恶意的报复手段，必要

时还是为公司的利益出马，在这个无时无地不与他人纠缠、或受外界支配的环境中，能摆脱这些纠缠并保持超逸的眼界，这种胸襟与气质，乃天性之至刚至强，始能具体表现出甚柔至弱的修为，林欣华并不是圣人，她面对环境的转变，也有过一段心路历程，她的步伐却极其平凡而自然，她的脚印好似留给这个社会一面镜子，我们都可以站在镜前，自己加以反省。

她虽然努力学习、负责尽职，且有驾凌知识以上的智慧，毕竟她只是社会成员之一，自然也遭遇到一般女性在工业社会相同的难题，主要是婚姻的问题。眼看着一个个欢欢喜喜步入礼堂，没多久又气急败坏的闹着离婚，这种现象，是经济发展带给人类社会的副产品。在上一代传统观念里，个人劳动（劳心或劳力）的报酬，通常是由家属亲戚多人来分享，而今天个人价值观念的提升，使生产与分配的形式改变，致家庭观念变得淡薄或缺乏约束力，据一九八三年六月一日报端公布的资料显示，我们周遭每三十分钟就有一对夫妇离异，对此现代化社会所产生的弊端，既无法避免自不必讳言，问题在怎么弥补这个日渐扩裂的罅隙？《女强人》自始至终就环绕此一问题作探讨，林欣华的婚姻，发展于觉与不觉之中，这种进展运动是安宁平静的，是水到渠成的，故能生化成为珍贵的爱情，整个故事，便是“安以动之徐生”的演绎。

社会结构的基本组织是家庭，由于个人的条件不同，择偶的标准自各有异，但情愫生于内心，与强烈刺激以求强烈反应的物性不一样，如何把婚姻的两造在安宁平静中生化为一体，使我们所处的社会更健康和谐，让人们既享

受到社会繁荣的物质文明，同时又能享受以家庭为基点的精神生活，那才是现代人类祈求的福祉，也许正是《女强人》所要竖立的路标。

——

空气凝结着，兴不起一丝凉风，树梢头的蝉鸣吵得象拼命，红砖铺成的人行道一阵阵向上发散着热气。虽然已是入夜时分，盆地型的台北市，仍然燠热得使人透不过气来。

林欣华和洪娟秀坐在白漆铁椅上，透过路边的树间空隙，仰望着无云的天空中晶晶闪亮的星星。两人在这雅洁闻名的中山北路行人道上，已整整坐了一个晚上。看尽了车来车往，看尽了游人归去，她们两个还在默默的坐着，无法解开那不知从何说起的沉默。

“林欣华！”娟秀叹息了一声，偏过头看着她的同伴：“你有什么打算呢？”

林欣华吸了口气，站起身来伸着懒腰，抱着双手站在娟秀面前：“找工作做！”

“我觉得你可以再试试私立大专学校，或者再补习一年，明年再考！”娟秀仰头看着她。

“娟秀！”林欣华笑起来了：“你不是不了解我的家庭状况。私立学校、补习班哪里是我能去的！我如果不那么自私，我如果肯牺牲自己，你知道我应该去做什么吗？”

“什么？”

“象我邻居家的女儿一样，下海去做舞女！”林欣华两只眼睛发着象星星一样的冷酷光芒，脸板得就象青玉一般

“你好可怕！”端秀真吓怔了，舞女和她同学这两个名词应该是隔着十万八千里的，尤其是林欣华，她们班上的佼佼者。

“怕什么！”林欣华向端秀皱着眉：“我说过我自私，我不肯牺牲！你听不懂呀！”

“你有这个想法就够可怕的。我们学校那么多老师器重你，喜欢你，你如果真想不开去做了舞女，那多伤人心！”端秀的眼泪都快掉了下来。

“你好好的去哭一哭吧！”欣华嗤之以鼻：“我老实告诉你，我不但想了，还实实在在想了好久。从看完榜后一直想到现在。”

“真没道理！你在班上功课比我好很多，你反而落了榜。”端秀满脸的惋惜：“你要是真……”

“好啦！”欣华叫着：“跟你说过我不会就是不会！我不能跟邻居家的女儿比，她跟小太保混得打了胎，不做舞女也是那么回事。我，我与她不同！我要走出另外一条路来。”

“没有大专学历，你能找什么工作？”端秀愁眉苦脸。

“靠头脑！靠体力！我什么都做！”欣华说。

“我还是希望你明年再考，就算你不上补习班也会考得取，今年你没交考运。”端秀由衷的说。

“我会考！考社会大学！”欣华拉起端秀：

“别这么垂头丧气的。洪端秀你等着瞧，十年后，我

不会比你们上榜的人差！”

“你本来就不差。”婧秀惋惜地说：“你是缺乏考运”

“你真会胡说！”欣华顺着树影斑驳的行人道走着：“我这次落榜是有原因的。”

“是吗？”

“得失心太重。”欣华抬着头看着空荡荡人迹稀少的街景：“我早就知道，我如落了榜就跟大专学校绝了缘。这种心情害得我拿着笔直发抖，一个字也不敢写。答得太详细怕改考卷的老师不耐烦，答得简洁又觉得不够，再加上考前整夜整夜的失眠了十多天，坐在考场里，我脑海里连一个字都没有，有一道历史题，郑和下西洋几次？你知道我怎么答的？”

“我们在学校的模拟考试也考过呀！”

“我答得很扼要：七次！”

“你……”婧秀站了起来：“应该是：第一次到……”

“我那时心想，题目怎么问就怎么答，至于我背得滚瓜烂熟的那些：第一次到了哪里，有些什么收获，第二次到了哪里，我想这些都是多余的。题目问几次？我就答几次。非常简单，两个字：七次！”

“你那样答当然拿不了什么分数。”

“每一科都是这样的。左思右想，弄得一塌糊涂！能考得取吗？”

“这并不表示你不会、不知道，你是太紧张了。”婧秀说：“所以明年你再考，一定考得上。”

“不考了！”欣华轻轻叹息着：“我要专心做事，行

行出状元。”

“我向来说不过你。”嬉しい说：“你不会采纳别人意见的。”

“不是不听！”欣华笑了：“你们的意见我早就知道了，考虑过了。”

“你妈妈，伯母那边会怎么说呢？”嬉しい说。

“你知道我妈妈的，一个标准的老式妇女，抱着个三从四德不敢松一点点，”欣华羨慕的笑着：“我哥哥二十岁啦！她可有了依仗了！爸爸死了之后，她本来凡事跟他商议，现在更把他当个能拿主意的人啦！”

“我看是没人治得了你了。”嬉しい完全放弃。

“上等人自成人，下等人管成人！不一定非有人治呀！”
欣华冷冷地说。

嬉しい默默地踩着红砖，慢慢地走着，在这闷热的深夜里，她第一次体味到世事的不常，人际的变迁。林欣华这次落榜，脱离了她们的生活轨道，另辟了人生的途径，她不知道怎么样去维持她们以往的友谊。

“叫车回去吧，太晚了！”林欣华说。

“我家里知道我跟你出来的，晚点回去没关系。”嬉しい说：“我先送你回家，我再坐车，我们走路，纪念我们这段友谊。我知道，我进了大学的门之后，你会疏远我。”

“为什么？”林欣华停下脚步，认真的看着她：“你以为我一定会自卑吗？”

洪嬉しい被她问得怔住了，她在心里盘算了半天似是而非的感觉，被林欣华赤裸裸一语道破，她当时真是无法回答。

林欣华拍拍她的肩膀，安抚着她：“事情不是一加一就等于二的，我是个不容易归类的人。”

“那你还能象以往一样和我们吃小馆、看电影吗？”洪端秀高兴了。

“我尽量。”林欣华说：“在社会上受了窝囊气，受了委屈，我不找你们找谁诉苦。”

洪端秀的眼泪霎时就不争气的流了出来，好象林欣华已受了委屈似的，她哽咽着说：“你可别忘了。”

“就凭你这份德性，我还能找你诉苦？你真气死我了，眼泪说流就流！也好，等我受了委屈哭不出来的时候，一定找你代表大哭一场！”

“呜……”洪端秀拉着她的胳膊哭了起来。

“真煞风景！”林欣华推开她：“夜阑人静，月明星稀，原来是散步谈天的最好时光。还亏你好意思说要制造回忆。”

洪端秀忍不住笑了：“什么事到了你那里都变了样。”

“这就是爱哭的人的好处，心里再苦闷，哭一阵，所有的抑郁都可以随着眼泪消失。”林欣华笑着：“但愿我也象你似的善于排解。”

“你这话可不能算是恭维。”洪端秀说。

“恭维？”林欣华冷笑着，突然她象想起了什么似的，向端秀说：“我们坐车吧！我先送你回去，你家路近。”

“你真觉得我煞风景？赶我啦？”端秀认真的问。

“少胡说，明天找你陪我看电影。”欣华东张西望的找着车，自从三轮车绝迹后，坐计程车就没从前那么方便了。

计程车很快的把端秀送了回去，跟端秀道了再见，林欣华脱力似的靠在车垫上，在车行的迅速中默默的品尝着那锥心刺肺的失败之痛。她恨自己流不出眼泪来，那该死的眼泪已化着股强大的力量，正肆意地摧残着她的身体。

“我不能生病！”欣华微弱的向自己说。

“小姐，你还要到哪里去？”计程车司机侧头问她。

“不去哪里了！”欣华撑直了身体，打起了精神：“到了吗？”

“不是加油站旁的巷子吗？”司机说：“到啦！”

打发走了计程车，林欣华抬头找了找月亮的踪迹，她对着那淡淡清光，调整着自己的神态，她向自己的影子笑笑，移动着脚步，轻快的走到一家门旁，在地上捡了块石子，对准一个灯火莹莹的窗子丢了过去，一边噘着嘴唇吹起了口哨，靠在墙上等着。不久她听到开门声，她立刻停止了口哨声，一股委屈的热泪，急速的直向上涌，她咬着牙，努力地克制着自己。一动也不敢动的倚在墙边，等着人家已站到她面前了，她才抬起她蕴藏着痛苦、干涩、火炽的双眼。

“你终于回来了！”叶济荣抱着双手，低头注视着她：“你家的人还以为你自杀了！”

“自杀！”林欣华直起腰来，逼近着问他：“你以为呢？”

“我向他们担保绝对不会！”叶济荣笑了。

“抱歉！”林欣华说：“你花了那么多时间给我补习。你看，你加了半天油，我还是失败了。”

“该怪我花的时间不够。”他拉过她的手来安慰着：